

信息披露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间报告期初至上年报告期末的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18,246,200.70	251	1,457,383,135.96	1,356.96	15.0
利润总额	12,746,230.00	150.23	-74,763,196.51	3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6,974.72	11.10	-14,605,086.69	6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14,088.77	111.39	-27,670,565.83	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90,236,507.96	-7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06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06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3.48	-0.94	增加1.84个百分点	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938,961,830.58	5,087,787,994.74	-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45,886,523.20	1,563,948,245.01	-1.1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9,568.68	-431,66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摊销期限确认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5,004.43	16,642,859.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8,349.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573.66	348,140.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9,739.73	2,541,220.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8,383.83	1,330,996.70	
合计	692,385.85	13,065,469.14	

对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元)	150.23	主要系1.新能源业务营收毛利增加;2.存货跌价损失减少导致资产减值减少;3.利息负债总额减少，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39	
利润总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3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6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7.03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67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72.19	主要系供应收账款支付增加，导致现金流出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4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沈新芳	境内自然人	74,970,000	32.25
沈晓宇	境内自然人	38,704,602	16.65
张英	境内自然人	9,597,733	4.13
香港中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088,000	0.90
杜四明	境内自然人	2,253,978	0.97
上海启易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泰价值所相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8,000	0.90
胡晓东	境内自然人	1,620,300	0.70
康帝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中国法人	1,564,200	0.67
广东丽柏森林私募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始脉森林王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9,150	0.63
吴月娟	境内自然人	1,313,865	0.5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沈新芳	94,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790,000.00
沈晓宇	38,704,602	人民币普通股 38,704,602.00
张英	9,597,733	人民币普通股 9,597,733.00
香港中结算有限公司	2,253,978	人民币普通股 2,253,978.00
杜四明	2,0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000.00
上海启易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泰价值所相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8,000.00
胡晓东	1,6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300.00
康帝实业有限公司	1,5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4,200.00
广东丽柏森林私募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始脉森林王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9,150	人民币普通股 1,469,150.00
吴月娟	1,313,865	人民币普通股 1,313,86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悉沈晓宇之女，吴月娟系沈新芳之女，沈新芳、沈晓宇、吴月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导致持股数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与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东尼半导体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湖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部分设备、软件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与浙商银行湖州分行在2025年7月14日至2030年7月30日期间内、最高余额为45,300,760.75元的一系列债权债务合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公告编号：2025-03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220,008.56	163,799,967.28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205,331.87	47,646,081.76
应收账款	512,008,115.40	563,499,722.26
应收款项融资	7,258,972.44	4,397,808.63
预付款项	23,233,694.18	4,218,403.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429,449.50	26,258,772.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7,935,527.04	588,700,707.66
其中：库存商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965,637.79	54,374,214.04
流动资产合计	1,456,306,793.78	1,452,895,790.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80,557,496.64	396,758,608.83
固定资产	2,561,177,871.86	2,146,613,330.32
在建工程	53,740,102.88	609,573,589.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324,897.98	36,641,883.43
无形资产	56,712,115.23	58,273,468.76
其中：数据资产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产		
商誉		

其中:数据资产

商誉

流动资产合计

1,456,306,793.78 1,452,895,79 |